求　　職　　切　　結　　書

(未能檢附勞政/求職單位資料者檢附)

本人 　　 (國民身分證字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)於　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前往求職單位面試。

應徵單位：

應徵職務：

面談地址：

聯絡人及電話：

　以上所言屬實，若有不實，本人同意歸還所領取之交通費用補助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書為憑。

此致

　新竹縣政府

立 書 人： 　 　　　　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